

# 國立高雄大學應用經濟學系應用經濟實務專題競賽實施要點

民國 106 年 04 月 19 日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通過，106 年 05 月 15 日核定

民國 107 年 06 月 27 日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系務會議通過，107 年 07 月 05 日核定

一、應用經濟學系(以下簡稱本系)為獎勵大學部同學致力於應用經濟實務專題(以下簡稱專題)之研究，特訂定本要點。

二、專題成績經評審優良者，每學期頒發「特優獎」一組，凡修習專題之本系學生皆為受評審對象。

三、特優獎之選拔，經審查委員(排除各組指導老師)依分數高低擇優錄取，並頒發獎金及獎狀以資鼓勵。

四、競賽獎勵

特優一組，頒發獎金新台幣參仟元及獎狀。

五、專題競賽所需經費由本系業務費用項下支應。

六、本要點經系務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